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承辦人：阮湘芸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23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AQ251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62389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XGMZXQ)

主旨：有關112年「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提報」及「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盤點」調查填報作業，請貴校於113年4月9日（星期二）參加線上研習並於113年4月26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填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資訊中心113年4月1日新北府研資字第1133421484號函辦理（附件1）。

二、旨揭提報作業，請貴校至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資通安全作業管考系統(以下簡稱管考系統，網址<https://s.moda.gov.tw/LluZY6huneta>)填報「112年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」及「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」專區，填報說明如下：

(一)請貴校參照附件2「112年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提報作業簡介」，並至管考系統「112年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」專區填報調查項目，另隨文檢送本次填報範本（如附件3至7）供參。

(二)為瞭解貴校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(含硬體、軟體及服務)，並調查貴校委外營運且提供公眾活動場地，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之情形，請貴校參照附件8「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及委外經營公眾場域盤點原則」完成盤點後，填報附件9及10調查表並至管考系統「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」專區上傳。

三、有關旨揭提報作業，請貴校配合分階段辦理，並確實依限完成填報作業，分述如下：

(一)系統填報：貴校計畫實施情形內容應先經機關資訊安全長核定後，於4月26日(星期五)前完成系統填報作業。

(二)審查作業：本局將配合本府資訊中心於5月14日(星期二)前完成所屬機關初審及修正作業。

四、本局將於113年4月9日(星期二)下午1時30分辦理「資訊組長增能研習-行政院資通安全管考系統填報」線上研習(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ipv-vdvx-ioo>)，請貴校多加參與。

五、另有關「附件5-經費配置」，為利於貴校資安承辦人填寫管考系統之「經費配置」項目，請貴校會(主)計務必協助資安承辦人填報。

六、有關本案相關諮詢窗口：

(一)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：

1、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客服專線(電話：02-2380-8972、2380-8987、2380-8820)。

2、系統客服專線(電話：02-2380-0979，Email：

smile@nics.nat.gov.tw)。

(二)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盤點：

1、鄭家騰(電話：02-2380-8620，Email：an447@acs.gov.tw)。

2、陳俊宇(電話：02-2380-8616，Email：paulchen0212@acs.gov.tw)。

(三)帳號申請及系統操作問題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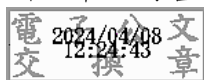
1、翁健瑋 (Email：radom0919@acs.gov.tw)。

2、劉桂琳(電話：02-2380-0979，Email：smile@nics.nat.gov.tw)。

3、鄭家騰(電話：02-2380-8620，Email：an447@acs.gov.tw)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